

证券代码：300414

证券简称：中光防雷

公告编号：临-2022-014

四川中光防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1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1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公司于2022年3月24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同意召开此次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和日期：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4月21日（星期四）下午2:00

网络投票时间：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4月21日上午9:15-9:25、9:30-11:30、13:00-15:00；

（2）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4月21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2年4月15日（星期五）

7、出席对象

(1) 截至2022年4月15日（星期五）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2) 凡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有表决权的股东因故不能出席会议均可以书面授权方式（附件二：授权委托书）委托一名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委托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3) 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4)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成都市高新区西部园区天宇路19号，公司研发楼第四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如下：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 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提案 1、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提案 2、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提案 3、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4.00	提案 4、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提案 5、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6.00	提案 6、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
7.00	提案 7、关于续聘公司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
8.00	提案 8、关于制定 2022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9.00	提案 9、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的议案	√
10.00	提案 10、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1.00	提案 11、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2.00	提案 12、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3.00	提案 13、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14.00	提案 14、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15.00	提案 15、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16.00	提案 16、关于推选汪建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补选）的议案	√
17.00	提案 17、关于未来三年（2022-2024 年）股东回报规划	√

上述议案已经由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或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

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3月24日公司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的公告。公司独立董事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上述议案10、11、12为特殊决议议案，由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其余均为一般决议议案，由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以上通过。

根据《公司章程》《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出席现场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方法

(1) 法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 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 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的信函或传真件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附件三），以便登记确认。传真或信函在2022年4月20日下午4:30 前传真或送达公司证券事务部，来信请寄：成都市高新区西部园区天宇路19号，四川中光防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邮编：611731（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2022年4月20日（上午9:00—11:30，下午2:30—4:30）

3、登记地点：成都市高新区西部园区天宇路19号、公司证券事务部

4、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本次股东大会与会股东或代理人食宿、交通费

及其他有关费用自理；股东前来公司参加股东大会须遵守公司所在地有关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相关要求。

5、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西部园区天宇路19号，四川中光防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联系人：李雯

联系电话：028-66755418

传真：028-87843532

四、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交易所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四川中光防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24日

附：1、《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2、《授权委托书》

3、《股东参会登记表》

附件1：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一. 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50414”，投票简称为“中光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2年4月21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4月21日上午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四川中光防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单位（本人）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进行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单位/本人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结果		
		该列打勾 的栏目可 以投票	同 意	反 对	弃 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1.00	提案 1、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提案 2、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提案 3、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4.00	提案 4、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提案 5、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6.00	提案 6、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			
7.00	提案 7、关于续聘公司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			
8.00	提案 8、关于制定 2022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9.00	提案 9、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的议案	√			
10.00	提案 10、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1.00	提案 11、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2.00	提案 12、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3.00	提案 13、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14.00	提案 14、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15.00	提案 15、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16.00	提案 16、关于推选汪建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补选）的议案	√			
17.00	提案 17、关于未来三年（2022-2024 年）股东回报规划	√			

委托人名称（签名或公章）：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_____

委托人持股性质：_____

委托人持股数：_____

委托人证券账户号码：_____

受托人（签名）：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日期:_____

有效期限: 自本授权委托书签发之日起至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说明: 1、各选项中, 在“同意”、“反对”或“弃权”栏中用“√”选择一项, 多选无效, 不填表示弃权。2、如果委托人对上述议案作出具体指示的, 受托人可以按自己的意愿表决。3、本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为有效, 委托人为法人的必须加盖法人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需签字。)

附件3：参会股东登记表

四川中光防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股东大会股东参会登记表

个人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是否委托参会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说明：参会股东登记表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